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顏琬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7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0696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峽區五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0908352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RT6FY2）

主旨：檢送「本市烏來區熱力溫泉鄰近水域禁止從事游泳活動」
公告（附件1）1份，敬請惠予公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5月5日新北觀管字第1090784509號函及發展觀光條例第36條及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5條、第6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天氣逐漸炎熱，依據教育部校安通報109年迄今學生溺水死亡人數計5位，發生地點皆為無救生設備與人員之場所，且發生時間集中在學生放假期間，請務必落實水域安全宣導，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知能，避免溺水事件一再發生，並請加強利用學校網站、社群網站（Facebook、IG、Twiter）、LED電子字幕機（跑馬燈）、簡訊、Line軟體及電子郵件等各管道加強宣導，另請導師經由聯絡簿、家長回條等方式協助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假期出遊安全。
- 三、籲請各校重視水域安全宣導，切勿輕忽任何有可能發生的

危險，結合任何可運用之資源，守護學生生命安全；另隨函檢附水域安全教育宣導相關資訊如下：

四、水域安全教育宣導文宣2份（附件2、3）及其他宣導資訊：

（一）教育部體育署提供「溺水案例與防溺十招應用宣導」（附件4）。

（二）教育部體育署提出「救溺五步、防溺十招」、「溪河流自救救人篇」、「常見危險水域特性」，請各校務必加強利用各種管道向學生說明宣導（檔案可逕至「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－水安宣導」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sports.url.tw/>）。

（三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供防溺宣導「森林小學堂（防溺篇）」電子書及動畫影片，係由國泰人壽製作並授權無償公益推廣使用，可結合相關課程宣導運用，並註明影片出處（電子書網址：<https://tinyurl.com/y5qmekjv>。該署網站首頁影音專區連結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user/k12ea>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外)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